

上海市养志康复医院院内评审采购方案

一、采购程序

- 1、采购邀请公告于在医院官网公示。
- 2、召开院内评审会，择优选定供应商。

二、评审小组组成和要求

- 1、项目评审工作由运行保障科负责组织协调。
- 2、评审小组由 3 人组成，其中外聘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2 人，医院采购小组成员 1 人。
- 3、医院纪检小组全程参加院内评审会议，并做好记录。
- 4、采购评审小组成员应坚持客观、公正、审慎的原则，依据响应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、响应文件编制情况等，进行综合、科学、客观评审。

三、评审程序

评审内容及标准（综合打分法）

1、资信、技术部分（70 分）

序号	评审项目	评审内容	分值
1	企业的资信、业绩	供应商的企业规模和综合实力	0~11 分
2		近五年具有同类项目施工业绩（合同证明材料），一项工程得 3 分，最高得 9 分。	0-9 分
3	施工方案	派驻现场的项目组管理人员的专业配置是否合理，各专业工种的配置和劳动力的投入是否能满足本工程的需要。	0~10 分
4		施工方案是否全面、合理，具有针对性，特别是	0~20 分

		针对本项目特殊施工环境需要采取的施工技术和组织保护措施情况；	
5		工期、质量、安全承诺及招标文件响应是否有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，施工质量的控制措施是否科学、合理。	0~10 分
6	保修服务承诺	保修期服务的承诺及响应时间。	0~10 分

2、价格部分（30 分）（以最终报价作为价格分计算的基础）

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

$$\text{价格分} = (\text{评审基准价} / \text{报价}) \times 30\% \times 100$$

3、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，总分为 100 分，其中含价格分 30 分、商务、技术分 70 分两部分。递交了有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，成交候选资格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，得分相同的，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；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，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。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，并保留小数 2 位。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，评审小组推荐得分排第一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。

$$\text{技术、商务分} = \text{评审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} / \text{评审小组人数}$$

$$\text{供应商评审综合得分} = \text{价格分} + \text{资信、技术分}$$

四、纪律和监督

1、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：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，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，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；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、影响评审工作。

2、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：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，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、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。在评审活动中，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，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。

3、对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：与询价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，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、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询价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。

4、监督：院内询价采购活动受医院党总支和纪检组监督。

5、投诉：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询价采购活动违反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，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医院或上级纪检部门实名投诉。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。

上海市养志康复医院(上海市阳光康复中心)

采购工作小组